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资产情况.....	1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0
六、 负债情况.....	2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8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8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8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中马控股、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 中马债	指	2020 年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2 中马 01	指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日	指	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马钦州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黄科宏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0000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中马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北一街 1 号智慧物联产业园 9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5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zmkgjt.com.cn/
电子信箱	fw@zmkgjt.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自宏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北一街 1 号智慧物联产业园 9 号楼
电话	0777-8887321
传真	0777-5988080
电子信箱	3883021@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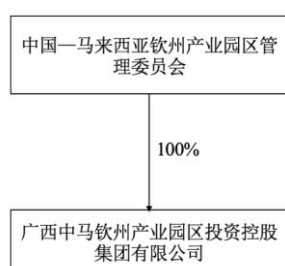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韩文兵	董事	离任	2023 年 6 月 27 日	2023 年 6 月 27 日
高级管理人员	陈定松	党委委员、 副书记、纪 委书记	就任	2023 年 5 月 15 日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黄科宏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黄科宏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梁君、肖源、马齐佳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梁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陈自宏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自宏、何斌、陈定松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经营范围：产业服务设施及产业配套设施的投资及管理；城市配套和基础设施建设；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出资人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资产、资本运营；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产业用房、房地产投资及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模式：

（1）区域开发：按照钦州市“建大港、壮产业、造滨城、美乡村”的整体战略和发展向海经济的重大产业部署，整合钦州港片区空间资源要素，打造临港产业融合新区，主要包括：土地一级开发；商住用地的储备、开发与运营；产业地产开发和运营；准公益性地产开发与运营；城市综合服务设施与开发；

（2）商贸物流：服务“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开展港航物流和国际大宗贸易，提供供应链相关服务，致力打造成西部陆海新通道物流商贸核心企业，主要包括：供应链服务、能源化工、矿产业、金属材料、建材、汽车、农副产品贸易、贸易代理服务、信息服务等等；

（3）金融与产业投资：打造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和金融改革创新的重要平台和载体，服务“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钦州港片区产业发展，主要包括：金融资产管理、股权基金、产业投资、跨境金融服务等。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所在行业情况

a、区域开发

作为片区港产城融合发展的排头兵，向海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主力军，全面融入“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面朝大海、向海图强，发挥“两国双园”合作的重要平台和载体作用，发挥自治区直属企业政策资源、信用等级优势，积极参与平陆运河建设，打造江海联运枢纽。川桂国际产能合作产业园、金鼓江综合区域开发等项目建设统筹推进，实现智慧城市（园区）系统一期全面投入运营，为片区产城融合提供了市政安防等数字化服务；园区开发七通一平一绿基本完成，推进了园区城区化发展。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马莱大道工程道路，道路全长 5.383Km，其中跨江 2 座、跨线桥 3 座，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2019 年底已建成通车。

b、金融与产业投资

在 13 届中国—东盟金融合作与发展领袖论坛上，推动签署《外商投资股权投资基金战略合作协议》，获得广西首单外商 QFLP 基金，下属子公司金融投资公司获得钦州市授予中马园区金融创新试点工作突出贡献单位，并设立了规模 10 亿元的中马新通道母基金，为片区的建设投资和产业发展贡献金融力量。

（2）所在行业地位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以下简称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和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以下简称园区）建设、产业发展、金融创新等任务的国有平台中坚力量，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钦州市委、市政府和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工管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全力推动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和中马“两国双园”的开发建设。中马控股于 2017 年成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直属企业，注册资本为 20 亿元人民币，由园区管委会代为履行出资人和出资人代表职责。

（3）竞争优势发行人作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主体，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a、园区区位优势

发行人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南部，毗邻广西钦州港保税港区、国家级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处于中国—东盟自贸区、泛北部湾经济合作区、大湄公河次区域、泛珠三角经济区、西南六省（区、市）协作等多个区域合作的交汇点，是连接前述区域的重要通道和合作平台，具有突出的区位优势。

b、战略定位优势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是中外政府合作共建的第三个国际园区，与马来西亚—中国关丹产业园区共同开辟了“两国双园”的国际合作新模式；是建设“中国—东盟合作示范区”和深化“一带一路”战略的重要载体。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财力补助的通知》（财预[2019]37 号），中央财政下达对中马钦州产业园开发建设财力补助资金用于园区开发，园区区位优势定位较高。发行人是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战略性投融资和产业项目、城市功能性项目的先行战略投资者，全面服务于园区的发展战略，发行人在战略定位上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c、股东支持优势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授权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作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企业国

有资产的出资人和出资人代表，履行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国有资产出资人、出资人代表职责，对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出资的国有资产、受托履行出资人代表职责的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发行人作为自治区人民政府直属企业，由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直接监管。发行人是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和国有资产经营的重要主体，承担着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园区资产经营管理的职责，因而在资本金注入、政府补助等方面都得到了自治区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

d、政策支持优势

作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发行人在政策方面获得了政府的大力支持。在税收方面，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享有一定的优惠，如：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发行人及部分子公司可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优惠后实际税率仅为 9%；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出台的《促进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的支持政策》（简称“广西自贸 30 条”）、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的《促进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高质量发展补充政策》（简称“钦州自贸 11 条”）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可获得产业发展、人才引进、发展能力、平台经济、港航服务、国际贸易、冷链物流、跨境电商等多方面优惠政策支持。

2020 年 8 月，中国人民银行批复同意《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融创新试点政策》，同意广西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展跨境人民币双向流动便利化、跨境人民币同业融资、境外项目人民币贷款、简化人民币 NRA 账户离岸划转业务、境内信贷资产跨境转让五项金融创新试点业务。金融创新试点政策实施，有助于促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2021 年 12 月，中国国务委员兼外长王毅与马来西亚会外长赛丁夫会晤时提出以“两国双园”10 周年为契机，打造经贸创新发展示范园区、“一带一路”产能合作高质量示范区；

2022 年 3 月 18 日，RCEP 协议对马来西亚生效。国家层面的政策支持，有助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统筹境内、境外资源，扩大国际合作空间，进一步增强创新发展能力。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叠加自贸区及两国双园双重招商税收优惠政策，对总部经济等吸引力增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以推动两国产能合作为导向，重点推动生物医药、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东盟传统优势产业项目落户园区。广西壮族自治区专门出台了扶持园区的政策，在重大产业布局、税收、土地、资金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给予园区充分的自主权，为入园企业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园区对于有发展潜力和有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实行特别优惠政策，实行“一企一策”、“一事一议”、“特事特办”。截至 2023 年 1 月，广西备案或核准对马来西亚（非金融类）投资企业及机构累计 45 家，协议投资总额累计 26.2 亿美元；广西企业与马来西亚签订承包工程合同完成营业额累计 2.1 亿美元。

e、与各金融机构间的良好合作关系

发行人承担了众多城市建设任务，以优质服务和过硬质量积淀了良好的品牌优势。发行人不断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筹集资金，拥有良好的资信水平。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已与北部湾银行、桂林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紧密的信贷合作关系。目前发行人计划不断通过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以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改善融资结构。通畅的融资渠道为发行人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商品销售	152.89	152.24	0.43	97.25	44.52	43.97	1.24	95.82
勘察设计 监理测量 服务	0.21	0.14	33.33	0.13	0.20	0.19	5.00	0.43
土地整理	0.02	0.01	50.00	0.01	0.02	0.02	0.00	0.04
物业管理 服务	0.19	0.18	5.26	0.12	0.06	0.11	-83.33	0.13
市政维修 服务	0.11	0.08	27.27	0.07	0.26	0.21	19.23	0.56
租赁业务	0.21	0.19	9.52	0.13	0.31	0.25	19.35	0.67
代理业务	0.45	0.11	75.56	0.29	0.03	0.00	100.00	0.06
园区开发	0.65	0.57	12.31	0.41	0.98	0.90	8.16	2.11
能源业务	1.06	0.94	11.32	0.67	0.00	0.00	-	0.00
其他业务	1.43	0.84	41.26	0.91	0.08	0.11	-37.50	0.17
合计	157.22	155.30	1.22	100.00	46.46	45.76	1.51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业务板块情况汇总将各产品（或服务）情况进行列示。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商品销售板块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增长超过 30%、毛利率同比降低超过 30%的原因：2023 年贸易收入翻倍增长，且新纳入合并范围企业的销售收入比重高，导致整体占商品销售板块的比重过大，整体拉低了毛利率；

（2）勘察设计监理测量服务毛利率同比增长超过 30%的原因：实行工资总额预算，成本费用得到很好的控制；

（3）土地整理板块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降低超过 30%的原因：土地整理业务至 2023 年 6 月已全部交回土地证拆中心，后期不再有该业务；

（4）物业管理服务板块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增长超过 30%的原因：物业管理服务板块业务规模扩张，同时新增人工成本导致营业成本上涨；

（5）市政维修服务板块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同比下降超过 30%的原因：市政维修服务板块业务规模减少；

（6）租赁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同比下降超过 30%的原因：2023 年租赁板块业务出租率下降，成本相对稳定，导致毛利率增长超 30%。

（7）代理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增长超过 30%的原因：新纳入合并企业导致收入、成本增长；

（8）园区开发板块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降低超过 30%的原因：本期园区开发量缩减导致收入、成本增长；

（9）能源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增长的原因：新纳入合并企业导致收入、成本增长；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作为“两国双园”战略实施主体，以“两国双园”建设为契机，推动两国产业互补、产能合作，通过与马来西亚合作实现产品和产业出口，并通过马来西亚打开东盟市场，推进两国合作不断深化，将中马合作打造成为国际合作的旗舰，全面带动 RCEP 相关国家融入国际合作大局，为高效支撑国家“一带一路”战略贡献自身的力量。国内一流的园区综合运营服务商。建立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对标国内一流产业园区类企业，努力提升生产生活要素配置和服务能力，成为服务产业发展，服务片区建设，服务人居生活的国内一流的园区综合运营服务商、向海产业高质量发展主力军。推动国有资本向海洋经济、沿海经济带经济、向海通道经济领域集中，在服务打造钦州港片区以绿色大石化产业核心群为主导，以商贸物流产业群、装备制造产业群、电子信息产业群、健康经济产业群为引领的“一核四群四链”主导产业集群中发挥主力军作用。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受经济形势客观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及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拟采取措施：

项目建设方面，积极开展“甲供材”业务，依托相关专业子公司开展大宗材料采购供应，帮助施工企业抢抓有利时机抢工期、推进度，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业务拓展方面，积极克服不利影响，利用 RCEP 实施为契机，挖掘片区内金桂浆、国投电厂、德洋饲料、中伟、华谊、恒逸等制造业企业需求，依托自身资金和渠道优势开展木片、木浆、煤炭、碎米、豆粕等国际贸易业务，同时积极打造长租公寓品牌解决各大企业职工居住、办公需求，积极盘活存量资产，主动挖潜促收。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

业务方面，发行人作为自治区人民政府直属企业，由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直接监管，在政府授权的范围内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资产方面，发行人拥有独立于出资人的资产，能够保持资产的完整性；发行人对拥有所有权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发行人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占有或权属不清的情况，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

人员方面，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直接任免，其他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发行人不存在违反法定程序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同时发行人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适应其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

财务方面，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或其下属单位交叉任职。发行人在银行开设单独账户，与控股股东账户分开。发行人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现象。发行人财务决策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的情况。

机构方面，发行人的经营、财务、人事等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发行人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发行人及各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亦不向发行人及下属机构下达有关经营的指令或指示。

综上，发行人的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会聘请专业机构出具意见。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1）公司有关部门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如遇与已确认的关联人实施关联交易，相关部门须将有关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公司领导，公司分管领导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经公司相关部门、领导审批完成后方可实施。

（2）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应最终由公司董事长审批。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2、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1）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销售或购进产品采用市场价格，提供或接受劳务有市场价格可参考的采用市场价格，无市场价格可参考的采用按照成本加一定利润确定协商价格。

（2）关联交易的价格应遵循市场价格为主的原则。交易双方应根据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

（3）交易双方应依据关联交易合同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方式和时间支付。

3、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年终在公司审计报告中应当披露的交易，包括：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反担保除外）；租入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0 年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中马债
3、债券代码	152630.SH、2080331.IB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3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0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5.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从第三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三至第七个年度分别按照本金总额 20%的比例均摊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中马 01
3、债券代码	194279.SH
4、发行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2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94279
债券简称	22 中马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2、救济措施；3、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4279.SH

债券简称	22 中马 01
债券全称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是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3.988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发行人拟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不适用

如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1.64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1.64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不适用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不适用
4.1 其他用途金额	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630.SH/2080331.IB

债券简称	20 中马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本项目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6 亿元，期限 7 年，每年付息一次，并于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起每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 20%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为此，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发行利率，每年安排不少于当期应兑付本息的资金进入偿债资金专户，以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 2、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发行人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该部门将全面负责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和本金兑付，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建立偿债专用资金池，形成年度偿债资金的合理归集和调配模式，以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3、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将由发行人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办理，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并以发行人的日常营运资金为保障。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投向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4、偿债计划的制度安排：发行人为保障投资者的权益，设立了偿债资金专户监管人并签订了《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资金及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将偿债资金存入专户内，专门用于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已有明确的资金安排来源，并足以覆盖债券本息资金偿还，预计资金落实情况良好，偿债保障措施较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及本期债券发行中介机构将监督发行人严格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最终核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三、偿债保障措施 1、发行人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是本期债券偿付的基础。 2、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将带来可观的经济及社会收益。 3、发行人良好的资信水平和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增强了本期债券偿付能力。 4、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制度的设立为债券偿付提供了持续的动态保障。 5、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4279.SH

债券简称	22 中马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本项目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1、利息的支付 本期债券的利息自首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2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本金支付日为 2027 年 12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息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交易场所网站或交易场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偿债保障措施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聘请受托管理人。 5、严格的信息披露。 6、发行人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主要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
存货	主要由库存商品、开发成本、拟开发土地和合同履行成本构成。
投资性房地产	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构成。
在建工程	主要由燕窝加工贸易基地二期工程、科技园（创业孵化基地）二期工程、地下管廊和中国-东盟医药创新与产业化基地构成。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57.5	60.36	-4.74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2.09	18.49	19.47	-
预付款项	32.13	28.26	13.69	-
存 货	48.39	46.6	3.84	-
投资性房地产	128.54	127.32	0.96	-
在建工程	39.82	43.33	-8.1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2	28.41	-3.84	-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57.5	42.23		73.44
应收账款	22.09	4.38		19.83
存货	48.39	6.01		12.42
在建工程	39.82	13		32.65
投资性房地 产	128.54	42.09	42.09	32.74
固定资产	7.77	0.24		3.09
无形资产	2.18	1.54		70.64
合计	306.29	109.4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1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1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8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1.88 亿元和 22.7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9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12	8.47	9.6	41.75%
银行贷款			0.5	12.61	13.11	58.2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1.62	21.08	22.7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1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8.18 亿元和 117.7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3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12	8.47	9.6	8.14%
银行贷款		6.42	17.54	64.23	88.19	74.8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19.98	19.98	16.97%
合计		6.42	18.66	92.68	117.76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1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0.04	18.2	10.1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6.38	93.69	2.87	
合同负债	23.57	21.3	10.66	
其他应付款	9.82	6.17	59.16	主要系往来款增加及合并新公司所致；
应付债券	9.59	9.59	0.00	
租赁负债	0.09	0.1	-10.00	
长期应付款	26.5	25.64	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8	13.28	0.00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737.72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6,981.73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855.20	股权投资形成的收益	3,855.20	预计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66.9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变动	2,166.99	预计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0	-	0	预计不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117.39	业务外收入	1,117.39	预计不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199.83	业务外支出	199.83	预计不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45.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20	预计不可持续性
资产处置收益	-3.22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22	预计不可持续性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谷投资有限公司	是	51	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土地收购、整理与储备;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对房地产业及建筑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与管理;经授权的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公共设施及其他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与维护;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及咨询;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及咨询;中马钦州产业园污水处理、中水生产等水资源综合利用系统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燕窝食品、土特产品、棕榈油、农副产品的	38.20	16.72	1.24	0.02

			生产、加工、销售、研发;货物进出口贸易(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除外);食品生产技术咨询;旅游开发;仓储(危化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西自贸试验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50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酒类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宿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国内	196.56	54.83	79.08	0.05

			贸易代理;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木材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报检业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广告设				
--	--	--	--	--	--	--	--

			计、代理； 园林绿化 工程施工； 办公用品 销售；办公 设备销售； 办公设备 耗材销售； 工艺美术 品及收藏 品零售（ 象牙及其 制品除外 ）；计算 器设备销 售；计算 机软硬件 及辅助设 备零售； 农产品销 售；日用 百货销售 ；新能源 汽车整车 销售；汽 车零配件 零售；汽 车销售； 以自有资 金从事投 资活动； 互联网销 售（除销 售需要许 可的商品 ）；建筑 材料销售 ；农用薄 膜销售； 农林牧渔 专用仪器 仪表销售 ；畜牧机 械销售； 肥料销售 ；农副食 品加工专 用设备销 售；农林 牧渔机械 配件销售 ；农、林 、牧、副 、渔业专 业机械的				
--	--	--	---	--	--	--	--

			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酒店管理;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的主营业务板块之一是项目建设，项目建设期间资金投入量大，但收回的现金流较少，所以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的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2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3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86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年）》之盖章页)

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1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50,226,212.82	6,035,576,572.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3,882.27	124,523,882.2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8,809,083.52	1,849,324,967.52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13,075,692.53	2,825,884,75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57,187,947.93	727,599,669.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39,371,408.12	4,660,305,700.86
合同资产	10,923,674	12,765,704.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0,660,789.64	344,153,861.08
流动资产合计	17,110,778,690.83	16,580,135,110.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909,421,851.81	885,671,851.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239,368.6	20,239,368.6
长期股权投资	267,001,467	267,001,4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125,000	386,12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99,238,323.83	1,502,574,712.25
投资性房地产	12,853,614,009.35	12,731,811,309.63
固定资产	776,687,529.98	103,351,690.94
在建工程	3,982,351,501.35	4,333,019,84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592,827.25	12,565,261.5
无形资产	218,034,160.28	210,554,952.85
开发支出	907,716.97	83,962.27
商誉	3,478,277.98	3,478,277.98
长期待摊费用	30,462,341.67	35,448,223.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981,164.93	61,753,742.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1,840,506.71	2,841,471,175.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62,456,047.71	23,395,150,840.04
资产总计	40,873,234,738.54	39,975,285,950.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3,567,534.66	1,820,277,496.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37,632,809.60	9,369,368,280.96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284,911,111.71	3,831,408.07
合同负债	2,357,304,864.31	2,129,852,92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88,239.25	15,145,516.73
应交税费	67,002,275.01	65,769,486.56
其他应付款	982,512,090.42	617,126,414.59
其中：应付利息	699,992.2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983,377.82	399,943,288.28
其他流动负债	28,912,123.84	287,842,787.78
流动负债合计	15,764,114,426.62	14,709,157,605.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424,350,786.33	6,693,782,078.90
应付债券	958,800,000.00	958,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456,596.76	10,193,503.41
长期应付款	2,650,444,000.33	2,563,797,133.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8,295,897.19	432,022,95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8,040,838.94	1,328,080,224.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99,388,119.55	11,986,675,899.23
负债合计	27,563,502,546.17	26,695,833,504.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52,739,884.72	4,038,739,884.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54,257,675.98	2,654,257,675.9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3,695.94	673,695.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50,537,180.17	730,238,838.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58,208,436.81	9,423,910,095.53
少数股东权益	3,851,523,755.56	3,855,542,34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09,732,192.37	13,279,452,445.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873,234,738.54	39,975,285,950.06

公司负责人：黄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自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建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07,417.09	184,885,67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28,031.01	1,628,031.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681,674.04	681,674.04
其他应收款	4,021,519,324.88	3,344,292,925.35
其中：应收利息	63,702,671.21	53,616,882.81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00,436,447.02	3,531,488,301.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31,120,497.50	5,101,520,497.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125,000.00	31,12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854.51	113,144.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93,541.82	6,289,565.62
开发支出	823,754.7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2,358.33	1,582,35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634.64	163,63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70,187,641.50	5,140,794,200.23
资产总计	9,370,624,088.52	8,672,282,501.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8,928.59	451,868.73
预收款项	7,574.98	7,574.9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99,786.76	1,425,091.77
应交税费	-57,837.32	729,066.05
其他应付款	1,783,429,589.22	1,262,324,702.25
其中：应付利息	20,647,981.71	16,919,356.7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35,458,042.23	1,264,938,303.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1,080,000.00	1,229,680,000.00
应付债券	958,800,000.00	958,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7,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07,795.12	5,229,314.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2,087,795.12	2,193,709,314.93
负债合计	4,157,545,837.35	3,458,647,618.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8,061,231.15	3,208,061,231.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3,684.56	673,684.56
未分配利润	4,343,335.46	4,899,967.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3,078,251.17	5,213,634,882.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70,624,088.52	8,672,282,501.50

公司负责人：黄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自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建军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721,844,349.97	4,646,619,089.49
其中：营业收入	15,721,844,349.97	4,646,619,089.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779,255,459.05	4,654,837,848.23
其中：营业成本	15,530,288,171.17	4,576,095,144.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909,209.63	6,522,827.74
销售费用	40,630,730.48	3,585,633.47
管理费用	71,882,207.86	34,540,107.55
研发费用	514,826.89	254,246.22
财务费用	119,030,313.02	33,839,888.51
其中：利息费用	144,278,964.74	19,784,958.97
利息收入	66,223,184.52	254,270.93
加：其他收益	4,971,054.42	15,756,856.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51,993.72	16,259,52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21,669,900.30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2,026.75	-7,005,189.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24.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01,641.75	16,792,428.88
加：营业外收入	11,173,887.57	1,743,621.36
减：营业外支出	1,998,294.58	368,148.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77,234.74	18,167,901.55
减：所得税费用	1,097,487.81	-316,627.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79,746.93	18,484,529.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79,746.93	18,484,529.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98,341.28	19,674,637.3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8,594.35	-1,190,108.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279,746.93	18,484,529.3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98,341.28	19,674,637.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18,594.35	-1,190,108.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自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建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36,857.45	24,465,059.75
减：营业成本		694,620.00
税金及附加		388,314.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93,489.31	14,903,809.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2,901.09	10,779,549.64
其中：利息费用	621,437.50	10,904,611.23
利息收入	-9,503.71	145,193.65
加：其他收益	5,000.00	253,204.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5,892.4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35,467.05	631,078.87
加: 营业外收入		1,021,699.67
减: 营业外支出		3,965.66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467.05	1,648,812.88
减: 所得税费用		263,552.41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467.05	1,385,260.4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5,260.4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5,260.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自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建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86,750,864.67	5,318,480,968.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67,722.12	41,817,303.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9,309,925.51	109,529,98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68,328,512.30	5,469,828,251.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96,597,849.02	5,143,264,640.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884,874.26	52,174,192.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888,211.83	20,408,161.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4,057,155.27	447,654,65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8,428,090.38	5,663,501,64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900,421.92	-193,673,395.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4,218,826.72	5,355,834.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371,455.92	17,021,40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5,354.00	416,327.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98,754.95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124,491.59	22,843,565.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3,255,395.94	413,314,28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9,988,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12,118.68	4,240,093.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430,814.62	417,554,374.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306,323.03	-394,710,809.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634,200.00	41,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3,368,301.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2,500,000.00	1,408,600,657.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13,985.38	37,427,01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8,116,486.49	1,487,427,668.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9,106,006.95	746,198,781.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8,311,873.39	37,427,011.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292,251.97	44,491,55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0,710,132.31	828,117,34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593,645.82	659,310,322.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68.83	-8,934.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11,015.76	70,917,182.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918,440.02	483,753,023.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2,907,424.26	554,670,205.90
----------------	------------------	----------------

公司负责人：黄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自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建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547.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68.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91,547.42	283,204,64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91,547.42	283,574,463.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9,817.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3,298.43	18,182,212.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38.69	2,661,28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48,048.82	436,091,44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445,185.94	458,104,75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53,638.52	-174,530,29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8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9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884,999.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6,06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2,3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3,546,06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661,06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010,98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0,000.00	3,159,010,987.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11,763,295.00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6,056,260.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63,295.00	1,635,056,26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36,705.00	1,523,954,72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83,066.48	138,763,367.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24,350.61	46,122,41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07,417.09	184,885,784.73

公司负责人：黄科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自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建军

